

中 华 生 活 经 典

印 典



中华书局

【清】朱象贤著
方小壮编著

中华生活经典

印 典

【清】朱象贤 著
方小壮 编著



中华书局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印典/(清)朱象贤著;方小壮编著. —北京:中华书局,2011.8
(中华生活经典)

ISBN 978 - 7 - 101 - 08076 - 6

I . 印… II . ①朱… ②方… III . 汉字 - 印谱 - 中国 - 古代
IV . J292.42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1)第 131307 号

书 名 印 典

著 者 [清]朱象贤

编 著 者 方小壮

丛 书 名 中华生活经典

责 任 编 辑 宋凤娣

出 版 发 行 中华书局

(北京市丰台区太平桥西里 38 号 100073)

<http://www.zhbc.com.cn>

E-mail: zhbc@zhbc.com.cn

印 刷 北京瑞古冠中印刷厂

版 次 2011 年 8 月北京第 1 版

2011 年 8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

规 格 开本/710 × 1000 毫米 1/16

印张 19 1/4 字数 180 千字

印 数 1 - 8000 册

国 际 书 号 ISBN 978 - 7 - 101 - 08076 - 6

定 价 36.00 元

前 言

一、《印典》的作者

朱象贤，生卒未详。字行先，号清溪，后世称“清溪先生”。清康熙、雍正年间长洲清溪（今江苏苏州）人。钮让《印典·序》称：“吾乡行先朱子，为宋儒乐圃先生之后。幼而好学，直溯渊源。为人也，端静而达，明哲而文。及长，从杨大瓢、沈归愚两先生游。凡两先生之所学，行先兼学之，故以才道见重于当世。于古无所不嗜，而更好金玉印章。”

乐圃先生指宋代朱长文。朱长文（1039—1098），字伯原，号乐圃，吴县（今属江苏苏州）人。嘉祐四年（1059）进士，以病足不仕。作室“乐圃”于雍熙寺西，著书阅古，有山林之趣。郡守监司，谋政所急，莫不造请。士大夫过者，必奔走乐圃，以不见为耻。后天子贤之，起为本郡教授，又召为太学博士、秘书省正字。家藏书数万卷，又藏古琴，筑琴台。元符元年（1098）歿后，乡人立祠于郡庠，著名书家米芾（1051—1108）为其撰写《墓表》。著述丰硕，今存有《易经解》五卷、《吴郡图经续记》三卷、《墨池编》二十卷、《续书断》二卷、《琴史》六卷，明清两代辑有《吴郡乐圃朱先生余稿》十数卷。

杨大瓢指杨宾（1650—1720），字可师，号耕夫，晚号大瓢山人，浙江山阴（今浙江绍兴）人。其父坐事流放宁古塔，请代父戍，不许，与弟先后出塞省之。习其地理沿革、山川道理、风土人情，著《柳边纪略》五卷，为世所称。

沈归愚指沈德潜（1673—1769），字确士，号归愚，江苏长洲（今江苏苏州）人。乾隆四年（1739）进士，授编修，官至礼部侍郎。乾隆十四年（1749），以原品休致。论诗专主

格律，高宗赐诗极多。卒谥文憲。乾隆四十三年（1778），徐述夔案起，以曾为其《一柱楼诗》作序，夺谥，并毁墓碑。著有《竹啸轩诗钞》、《归愚诗文钞》等，并有选本《唐诗别裁》、《明诗别裁》、《国朝诗别裁》等。

由于文献所载湮灭，据此，目前仅知朱象贤为朱长文后裔。嗜古，笃钟古印章。受业于杨宾、沈德潜。

二、《印典》的成书时间和版本

今见《印典》的版本，有康熙六十一年（1722）“沙村白长庚”跋本、雍正十一年（1733）“就闲堂”家藏正本、《四库全书》本、西泠印社“印学丛书本”。

《印典》最早的版本，是附刻于朱长文《墨池编》之后的。全帙共十六册，前十一册为《墨池编》，后五册为朱象贤《印典》。此本有沙村白长庚于“康熙六十一年，岁次壬寅春仲”（即1722年）的后跋。然朱长文的《墨池编》经多次刊行，今存《墨池编》最早的刻本是明隆庆二年（1568）由薛晨校注的李蕡“永和堂”刻本（正编二十卷，续编三卷，藏国家图书馆），次为明万历八年（1580）虞德辉等刻本（六卷本，藏上海图书馆），复次为明万历间李时成刻本（六卷本，藏南京图书馆）。《墨池编》刊行时间距康熙六十一年最近的一次是康熙五十三年（1714），此本有朱象贤的父亲朱之勤于康熙甲午（1714）的后跋，跋谓：“之勤二十二世祖乐圃公，阐明理学，余擅书法。纂著《墨池编》二十卷……世藏正本，为鼠残阙，访求全帙足成。康熙辛卯、壬辰岁，先后得二部：一系胜国隆庆间四明薛晨刻本，一系万历间蕲水李时成刻本。薛版增损不伦，字款脱谬；李板即以薛氏本重刊，又将二十卷并为六，均失本来面目……原本不可得见。嗣复多方购求，儿象贤获旧抄一帙，纸色甚古，令与家藏摸核。鲁鱼亥豕虽多，却无薛、李等家之谬，可称善本，补续旧藏。甲午夏，授弟侄子孙辈分任校锓，公之海内……康熙甲午嘉平朔，长洲朱之勤谨识。”可见，《墨池编》的刊刻情况与今存刻本基本是一致的。但是，《墨池编》康熙

五十三年刊本并不附录朱象贤《印典》。

那么，《印典》究竟成书于何时呢？钮让《印典·序》载：“（朱象贤）手集印章……名曰《印典》，携之行簏，以志其好。乙未春，余游昆池，遇行先于时斋抚军幕府，得读是集，心折其搜辑苦心……”钮让与朱象贤“同出归愚师门”，他于《印典·序》中所载的“乙未春”当指康熙五十四年（1715），据此，《印典》具体的成书时间当在康熙五十四年之前。康熙五十三年刊行《墨池编》之时，《印典》或许尚未完成。由此，康熙六十一年“沙村白长庚”跋本被定为《印典》原刻本——即今见最早的版本，现藏南京图书馆。

《印典》康熙六十一年“沙村白长庚”跋本（本书称“康熙本”），共五册。第一册扉页题为“印典”宋体大字，梓行牌记署“家藏正本，‘就闲堂’雕版”。次为钮让《印典·序》及赠诗，次朱象贤《自序》（款署“朱象贤识于大梁使院之含翠亭”），次《印典例言》，次《印典目录》。其后为正文，依次收录卷首《原始》、卷一《制度·上》、卷二《制度·下》。第二册收录卷三《赛予》、《流传》和卷四《故事》。第三册收录卷五《综纪》、《集说》、《杂录》。第四册收录卷六《评论》、《镌制》和卷七《器用》。第五册收录卷八《诗文》。版框左右双边，半页高宽为16.4×11.1厘米，作十一行，行二十一字；版心上署“印典某卷”，下为页码，双黑鱼尾。第五册后有白长庚、朱廷诏二跋；白氏跋文作于“康熙六十一年，岁次壬寅春仲”，朱氏跋文称：“《印典》八卷，予伯父清溪先生之所作也……不敢秘之帐中，因录一册，附于世祖乐圃公《墨池编》后，行之于世，为文房共宝云。”款署“侄廷诏谨识”。据此可知，“康熙本”《印典》是由朱象贤从子朱廷诏过录而付诸剞劂，并附录于朱长文《墨池编》之后的。

雍正十一年“就闲堂”家藏正本（本书称“雍正本”）。“雍正本”《印典》附刻于《墨池编》之后，前八册为《墨池编》二十卷，后四册为《印典》八卷。因《墨池编》卷首署“家藏正本，‘就闲堂’雕版”梓行牌记，并有王澍写刻《序》一篇（款署“雍正癸丑孟冬，琅邪后学王澍谨识并书”，钤白文印“天官大夫”、“澍”），卷末又附有朱之勤款署“康熙甲午嘉平朔，长洲朱之勤谨识”的跋文。据此可知，“雍正本”《印典》本于“康熙

本”，约于雍正十一年重新刊行。“雍正本”《印典》版式一如“康熙本”，只是版框尺寸略有不同（半页高宽为 16.8×11.7 厘米）。今见“雍正本”《印典》有两册装、三册装、四册装三种装帧方式，不同的装帧方式说明其印行的时间有先后，或者其中有的很可能就是坊间的翻刻本，但目前尚无法具体一一辨别。

《四库全书》本（本书称“《四库》本”）。乾隆壬辰、辛丑年间（1772—1781），《印典》收入文渊阁《四库全书》子部《艺术类》。“《四库》本”《印典》采用“浙江巡抚采进本”，夺去钮让《印典·序》及赠诗，而以朱象贤《自序》冠首，卷末无朱廷诏过录付梓的后跋，仅殿以署款为“康熙六十一年，岁次壬寅春仲沙村白长庚”的《印典·跋》。版式朱丝栏四周双边，作八行，行二十一字。

西泠印社“印学丛书本”（本书称“印学丛书本”）。民国戊午（1918）孟冬，《印典》又为吴隐收入“遯庵印学丛书”，体例及序跋先后顺序一如“康熙本”，分装六册，以活字本刊行。第一册扉页题为写刻的“印典”篆书，署“戊午孟冬月，吴隐（钤朱文印‘吴’、白文印‘隐’）”的梓行牌记。依次收录卷首《原始》、卷一《制度·上》、卷二《制度·下》。第二册收录卷三《费予》、《流传》。第三册收录卷四《故事》。第四册收录卷五《综纪》、《集说》、《杂录》。第五册收录卷六《评论》、《镌制》和卷七《器用》。第六册收录卷八《诗文》。版框左右双边，半页高宽为 20.1×13.3 厘米，作十一行，行二十一字；版心上署“印典某卷”，中为页码，下署“西泠印社印学丛书”，单黑鱼尾。

此外，《浙江采集遗书总录》称《印典》有“清刻本”，《持静斋书目》称《印典》有“清刻续增本”，《郑堂读书记》卷四十九亦称《印典》有“《就简堂》刻本”（按：“就简堂”当为“就闲堂”之误）。笔者未详其中的“清刻续增本”，另见有《印典》清抄本，附于《墨池编》之后，藏南京图书馆。

“康熙本”《印典》刊行十一年后，“雍正本”又重新锓版梓行。从“雍正本”的装帧情况看，《印典》很可能在雍正十一年之后经多次印行或翻刻，其流布情况可见一斑。民国七年（1918）后，《印典》则以“印学丛书本”为通行。

本书选编时，考虑到“印学丛书本”在近现代的流传情况及其与“康熙本”的渊源关系，同时，顾及整套丛书的编写体例，以“印学丛书本”为底本，参校“康熙本”和“《四库》本”，间或参校“雍正本”。所选章节中，遇有讹脱衍漏而无法卒读，或易生歧义者，均在注释中加以说明，不单列校勘记。

三、《印典》的内容及材料来源

《印典》采撷印玺制度、故实及各家论说，分“原始”、“制度”、“责予”、“流传”、“故事”、“综纪”、“集说”、“杂录”、“评论”、“镌制”、“器用”、“诗文”十二类，自设标题，编成八卷。其内容广涉印玺渊源、典制沿革、品题造作、歌咏记叙诸方面。周中孚《郑堂读书记》卷四十九评云：“清溪以行世印谱不过备列篆文钮式，而古典品评及一切纪述鲜有录入，因作是编。凡有裨印章者，俱博采广搜……实前人之所未有，乃文翰家所必须之书也。”

《印典》八卷所征引的书目，涉及经史子集各部，其材料来源大都直接标注于每节的开篇之首。虽然编写者对所选的每节内容都重新进行认真的追踪溯源，然而，其中部分材料仅作“《史》”、“又某某年”、“又某某人”、“又某某印”，或所引之书，今已失传（如《南越传》、《梅庵杂志》等），因此无法对所有的材料来源进行精确细致地分类。兹按其大略，分为四类：

（一）史书：主要指记载上起黄帝、下迄明代史实的“二十四史”。无论是转引或者直接引用，这一类史书是《印典》各卷（尤其是《制度》卷）征引最为频繁的来源。《印典》中这一类的史料也最为可靠，它构成篇中古代印章制度、源流、功能及其作用的纵向脉络。因此，《印典》的选编把重点放在了《制度》两卷之上。

（二）类书：类书是古代工具书的一种，编纂的目的主要是为了方便寻查典故。它把需要的文献部分、片段地摘录，然后分门别类汇集成书，以便读者查询参考。这一类征引

的书目主要有《北堂书钞》、《艺文类聚》、《初学记》、《太平御览》、《册府元龟》、《玉海》、《渊鉴类函》等。

(三) 政书：政书的主要内容是记载历代典章制度的沿革变化及经济、文化的发展情况。它是阅读古籍、研究历史必备的工具书。这一类征引的书目分两部分：一部分指通古今式的“三通”（即《通典》、《通志》、《文献通考》）及王圻的《续文献通考》，另一部分指断代式的《西汉会要》、《东观汉记》、《东汉会要》、《唐会要》、《唐六典》等书及《汉书·百官公卿表》、《汉官仪》、《汉旧仪》、《汉官旧仪》等记载官制仪式、职官设置的专书。

(四) 笔记：在史料笔记中，较多保存了历代文人记载的有关印章制度沿革、流传情况、品评鉴赏、器用制作、歌咏品题等丰富的史料。《印典》所征用的笔记自唐至明，历代有之，而以宋代为多。如《齐东野语》、《老学庵笔记》、《酉阳杂俎》、《墨庄漫录》、《春渚纪闻》、《梦溪笔谈》、《南村辍耕录》、《草木子》等。

《印典》中所征引的材料，尚有经书（如《周礼》）、诸子之书（如《荀子》、《韩非子》）、小说（如《录异记》、《世说新语》）、诗文别集（如《清閟阁全集》、《弇山堂别集》）、书论（如《法书考》）、印论（如《三十五举》、《甘旸印正》）等等，可谓穷搜博采。值得一提的是，在《印典》征引的众多笔记中，宋叶氏的《游艺杂述》、元代宋无的《考古纪略》、明代王基的《梅庵杂志》和《蜗庐笔记》在当时仅有抄本，而今早已佚亡多时。因此，《四库总目提要》虽然评其“所援率乏秘籍，所分诸类亦颇淆杂……偶然追述旧典，俱非印玺故事，未免滥收。且杂采旧闻，漫无考辨”，但最终还是承认其“采摭既富，亦足以资参考之助。且古人未有集印事为书者，姑仿文房四谱之例存之，以备一家”。不可否认，《印典》是有史以来第一部大型的印玺制度、源流、典故、评鉴等的类书——即有关印事的史料类编。

四、编写体例和参考文献

由于《印典》的内容均为搜辑明代以前文献中有关印玺制度、源流、典故、评鉴等内容而成，搜讨既广，各本的讹误也大致相仿，而且几乎都来自源头文献的讹脱或抄录、编撰者的笔误。因此，本书在“印学丛书本”、“康熙本”和“《四库》本”三本互校的同时，把重点放在所选章节源头文献的清理上。服务于这一宗旨，对具体的编写体例作了相应的规范。具体分述如下：

(一) 依照原文，所选的各单元称“节”，节以下称“则”。各节的第一注释，均标示原文最直接的出处，然后标示此后其他各处文献的著录。如果一节中的各则来自不同源头的文献，辄于各则首次注释中标示。

(二) 原文所征引的每一节(则)材料，如果很明显能分辨出其来源或者其与源头文献之间的先后对应关系，均于注释中作“出于(源自)《□□□》”，或作“对《□□□》有所损益而录入”；如果无法确定其与源头文献之间的先后对应关系或者确切来源者，则作“见于《□□□》著录”、“《□□□》亦载”，或作“《□□□》中有类似记载”。如原文所征引的每一节(则)材料，录节后与源头文献出入较多者，则重新录出源头文献。

(三) 所选的每一节(则)材料及标题，均遵照原文，不做改动。个别“文不对题”者，于注释中标示“题目为编撰者所(臆)加”；如原文有讹脱、舛误而影响释读，则于原文中直接补改，两个字以上者，加括号标示，括号中的字体不变，并均在注释中加以说明。如所选原文中有夹行小注，亦以括号标示，括号中的字体改为楷体。

(四) 《制度》两卷注释时，重要的职官在第二次出现时，提示第一次出现的具体章节，如：卷一第九节《复设玺印》注“光禄大夫”条下，标示为：“见本卷第五节《玺、章、印》注。”有些职官的具体职掌、秩级目前尚未定论，个别人物生平及著作无考，均用“具体职掌未详”、“俟考”、“生卒(生平事迹)未详、作者及卷数未详”标示。

(五) 本书中所征引的参考文献一般在首次引用时注出具体的版本及作者、校注者，

第二次引用时一般不再标注；不出标示者，均采用“文渊阁《四库全书》本”与中华书局已往出版过的校注本进行对勘。

(六)注释中所征引的有关“二十四史”史料，均以1958—1976年间中华书局整理点校本为主，间或校以“文渊阁《四库全书》本”或其他版本，均不在文中一一标注，注释时统一采用中华书局整理点校本的顺序、卷数进行标示。

需要指出的是，本书的《点评》、《图注》两部分中，较多地引用了现当代科考的新发现和当代古玺印研究的新成果。前者来自历年的科考发掘报告，后者以得益于黄惇先生《中国古代印论史》和叶其峰先生《古玺通论》的成果尤多。编写中，如遇有转引文献的地方，编写者均对原文献进行过重新的核对、确认。

本书中所征用的图版来自或参考《中国玺印篆刻全集》、《故宫博物院藏玺印选》、《上海博物馆藏印选》、《南京市博物馆藏印选》、《天津市艺术博物馆藏古玺印选》、《湖南省博物馆藏古玺印集》、《南越藏珍》、《隋唐以来官印集存》以及部分好友的私人珍藏。图版中的具体尺寸均按书中或友人所提供的具体数据标示。个别征用的封泥、印章因著录者无标识具体尺寸而编选者又无法确知者，只能付诸阙如。从书画作品中提取的个别印章，考虑可能失真，均在具体尺寸前冠以“约”字。需要特别说明的是，在征用《中国玺印篆刻全集》中“朵云轩供稿”部分的图版时，一些无法查核玺印确切藏处者，直接标示为“藏朵云轩”。在此，编选者对上述文献的作者、校注者和编写单位表示衷心的感谢。

编写这样一本普及读本，编写者和出版社的初衷是一致的：即希望读者能通过它进一步了解古今印章的制度、源流、功能、评鉴及其作用，并引起对篆刻艺术的兴趣。如果未能达到这一目的，甚或引起读者的疑惑，则完全归咎于编写者的粗疏。

方小壮

辛卯仲夏于南京大学美术研究院

目 录

卷一 原始 制度·上

原始	3
制度·上	12

卷二 制度·下

制度·下	95
------	----

卷三 赋予 流传

赋予	151
流传	174

卷四 故事

故事	195
----	-----

卷五 综纪 集说 杂录

综纪	213
集说	222
杂录	236

卷六 评论 镌制

评论	243
镌制	263

卷七 器用

器用	271
----------	-----

卷八 诗文

诗文	285
----------	-----

印
典

卷一 原始
制度 · 上





原 始

古印良可重矣^①，可以考前朝之官制、窥古字之精微^②，岂如珍奇玩好而涉丧志之讥哉^③！但去古久远^④，几昧从来^⑤，若不粤稽往昔^⑥，谁复知其根本^⑦？首录《原始》，以著肇端^⑧。

【注释】

①古印良可重：古代的印章很值得重视。良，相当于“甚”、“很”，确实。重，重视。

②官制：职官制度。窥：探究。古字：古代文字。精微：精深微妙。

③岂如：哪像。涉：关联，涉及。讥：讥诮。

④但：只是。去：距离，离开。

⑤几昧 (jī mèi)：近乎蒙昧不可多知。几，几乎，近乎，将近。昧，隐晦，不明显。

⑥粤 (yuè)：助词，用于句中，作用近于介词“于”。稽：考核，查考。

⑦根本：事物的根源、基础。此处指前朝的职官制度与古文字的本源。

⑧著：明示。肇 (zhào) 端：发端，开端。

【译文】

古代的印章很值得重视，通过它，既可以稽考前代的职官制度，又能探究古代文字发展变化的细微之处，哪像与沉溺于珍奇玩好而为人们所讥诮的玩物丧志有关呀！只是现在距离古代太久远了，对于向来蒙昧不可多知的古代，如果再不进行查考，又有谁能知道它的本源呢？因此，开篇收录《原始》，以明示其发端。

1.1 天王符玺

《春秋运斗枢》^①：“黄帝时^②，黄龙负图^③，中有玺章^④，文曰‘天王符玺’。”

【注释】

①“《春秋运斗枢》”则：汉代纬书《春秋纬》中的一篇，亦称《春秋纬运斗枢》。纬书盛行于汉代，是附会于儒家经典以预言人事吉凶祸福的书籍。

②黄帝：传说中原各族的共同祖先。少典之子，姓公孙，居轩辕之丘，故号轩辕氏。又居姬水，因改姓姬。国于有熊，亦称有熊氏。以土德王，土色黄，故称黄帝。

③黄龙：古代传说中的动物。谶纬家以之为帝王的瑞征。图：指“河图洛书”，是古代儒家关于《周易》卦形来源及《尚书·洪范》“九畴”创作过程的传说。汉儒孔安国、刘歆解说：伏羲时有龙马出于黄河，马背有旋毛如星点，称作龙图。伏羲取法以画八卦。夏禹治水时，有神龟出于洛水，背上有裂纹，纹如文字，禹取法而作《尚书·洪范》“九畴”。

④玺（xǐ）章：印章。秦以前以金、玉、银、铜制成，尊卑通用。秦以来，专指皇帝的用印，多以玉制成。

【译文】

《春秋运斗枢》载：黄帝时，有黄龙背负河图，其中有印章，印文称“天王符玺”。

1.2 玺节^①

《周礼·掌节》：“货贿用玺节^②。”注^③：“玺节，如今之印章。”

【注释】

①玺节：本节出于郑玄注《周礼·掌节》。节，是奉王命出使的凭证。节有多种，《周礼·春官·典瑞》第四节即举出珍圭、牙璋、谷圭、琬圭、琰圭五种，皆玉节，不同的出使任务使用不同的节。

②货贿：财货，财物。《周礼·天官·大宰》第六节谓：“六曰商贾，阜通货贿。”郑玄注：“金玉曰货，布帛曰贿。”此处指货物转运。玺节：节的一种。朱申《周礼句解》谓：